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5/06/13	發言時間	16:38:06
發言人	陳烈宏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2999329
主旨	更正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、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企業合併報告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 第 48款	事實發生日	95/06/13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95/06/13</p> <p>2. 公司名稱:英華達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聯屬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、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企業合併報告部分資料誤植。</p> <p>6. 因應措施:重新上傳上述報告電子檔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P19、P32、P34原A及B公司更正為D及T公司。</p> <p>(2)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企業合併報告P22、P37原A及B公司更正為D及T公司。</p>				